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费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1年	完成时间	2119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00	
立项必要性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印发《江苏省上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苏财规[2017]17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苏财购[2018]51号），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办[2017]375号）。			
实施可行性	做好开展工作的物质保障，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保障环境质量监测工作正常运行。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印发《江苏省上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苏财规[2017]17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苏财购[2018]51号），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办[2017]375号）。			
项目实施内容	必须购买的办公设备及更新。有助于环境监测工作有序开展。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2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办公设备购置	0.6	2		
中长期目标	做好开展工作的物质保障，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保障环境监测工作的正常运行。			
年度目标	部分办公设备更新和增加。做好开展工作的物质保障，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保障环境监测工作的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执行率	=30%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采购数量	≥2台	≥4台
	质量指标	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时效性	≤7天	≤7天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购置办公设备使用率	≥95%	≥95%
	社会效益	对单位业务管理水平提升的影响程度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率	≥97%	≥97%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和运行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1年	完成时间	2119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00	
立项必要性	根据办公大楼历年维护和资金使用情况，保障大楼正常运行和基础设施的维护保养。			
实施可行性	后勤保障到位，设备使用寿命延长，环境改善，群众满意。根据办公大楼历年维护和资金使用情况，保障大楼正常运行和基础设施的维护保养。			
项目实施内容	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现有编制54人，实际在岗67人，拥有现代化办公和实验室用房近7000平方米，后勤综合保障费项目极大改善大楼整体环境，保障单位正常办公秩序，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1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0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物业管理费		15	45	
维修(护)费		6	18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3	1	
电费		15	55	
中长期目标	保障大楼正常运行和基础设施的维护保养。			
年度目标	根据办公大楼历年维护和资金使用情况，保障大楼正常运行和基础设施的维护保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执行率	=30%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管服务面积	=3794.8 3平方米	=3794.8 3平方米
	质量指标	消控系统完好率	≥95%	≥95%
	时效指标	设备设施维保及时性	≤30天	≤30天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大楼应检尽检率	≥92%	≥92%
	社会效益	对办公环境的改善程度	一般	一般
	生态效益	垃圾处置率	≥95%	≥95%
	可持续影响	对保障大楼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一般	一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率	≥97%	≥97%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质量监测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2年	完成时间	2120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00
立项必要性	<p>该项目是支撑和引领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需要。一是全力支持打赢“蓝天保卫战”的需要。保障辖区4个国控空气站点和8省控站点的稳定运行，定期分析辖区考核指标浓度变化，通报各市（区）PM2.5、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等指标排名情况，全年要审核空气自动监测数约20多万个，向地方生态环境部门提出工作建议，开展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空气颗粒物组分监测和配合做好固定污染源VOCs源解析工作，精准分析臭氧污染成因及变化规律，为臭氧防治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二是强力支撑打好“碧水保卫战”的需要。每月对辖区内34条河流，56个监测断面开展连续监测，逐月分析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和变化情况，审核上报数据8万余个，编制上报水环境质量周报、月报、快报、简报。三是科学支撑推进“净土保卫战”的需要。在全省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布点方案审核和现场采样工作。该项目是提升生态环境监测支撑水平，加强质量管理的需要。将管理体系的运行与质量管理工作的开展有机结合起来，灵活开展质量监督核查，通过例行检查、不定期抽查、内审、管理评审等方式，对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自动监测站开展全方位、全过程的质量监督检查。该项目是实现专项监测精准服务环境管理的需要。定期开展了挥发性有机物（VOCs）、“江河碧空”蓝天保卫系列行动、沿江开发区“水平衡”专项执法、黑臭水体、环保专项督查和强化督查等专项监测，提供了大量的监测数据，同时编制了VOCs污染特征及来源分析报告、泰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形势及空气质量考核目标可达性分析报告、泰州市超标河流水环境质量专项调查报告等，为环境管理提供了有效支撑。该项目的实施可以保障江苏省土壤有机重点实验室和二噁英重点实验室的运行。”</p>		
实施可行性	<p>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6〕63号和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办发〔2017〕31号）的要求，泰州环境监测中心主要职责有：开展生态环境监测，促进生态环境保护建设；泰州市内省级环境事权的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调查与评价工作；省级生态环境质量考核、环境监察、环境执法等监测技术支持；区域内环境监测业务指导等。负责组织开展区域内大气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网、降水、降尘监测、网络建设、数据管理和评价工作；承担区域内大气环境质量实时数据和预报的发布工作；承担大气环境质量专项监测工作及大气污染溯源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区域内水环境质量监测工作；承担自动监测网运行管理；承担监测网络建设；承担数据管理和评价工作；承担水环境质量预报的发布工作；承担水环境质量专项监测工作及污染溯源工作。”土壤环境：国、省土壤风险点位（按照国家、省2022年下达任务数开展，泰州列入“十四五”土壤环境监测方案国家级风险点33个），共产生数据约1000个；地下水监测：泰州省控监测井18个，每年2次，共产生约1300个监测数据；生物监测：水生生物监测共7个点位，每年2次；省控地表水、饮用水、地下水细菌学指标监测；湖泊富营养化指标监测，共产生约500个监测数据；生态监测：遥感数据解译并根据省2022年核查方案开展野外核查，共产生约500个监测数据；对污染源监督执法监测和应急监测；完成泰州辖区内地表水、饮用水、降水、区域补偿、重金属专项监测等例行监测样品，完成国家网地表水采测分离样品等例行监测任务，全年分析例行监测样品约25000个，出具例行监测数据约60000个。保障土壤有机污染物重点实验室和二噁英实验室的正常运行，维持土壤中常规指标、重金属指标、有机污染物指标的分析能力。完成国家网和省控网土壤例行样品的分析工作，完成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和泰州市生态环境局委托的垃圾焚烧二噁英监督监测任务，全年出具监测数据约1000个。完成2022年PM2.5颗粒物组分网样品中水溶性离子、重金属等的监测任务，完成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57种PMAS、13种醛酮等例行监测任务，全年出具监测数据约30000个。完成12个环境热点问题前瞻性研究、生态环境科研课题研究等任务。保障体系持续有效运行（实验室资质评审、人员持证上岗、人员培训、仪器检定、能力验证等）和配合上级部门完成各类监测质量监督检查等；生态环境质量综合分析（含质量报告书编制）；中心信息化管理及LIMS系统的日常维护；化学品（含标准物质）库管工作和固定资产登记、报废管理。</p>		

项目实施内容		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拥有一批高层次、高素质的环境监测技术人员，其中研究生以上学历30名（2名博士），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23名，国家“三五人才”7名，拥有现代化实验监测用房5000多平方米，大型分析仪器设备200多台（套），环境监测能力超过700项，根据历年中心工作开展情况，可以承担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按实验室体系运行需要，主要用于实验室资质评审、人员持证上岗、人员培训、仪器检定、能力验证、各类质量专项检查等，保障体系持续有效运行，监测数据的可靠性、准确性。按照省厅布置的方案内容按计划实施，确保2022年的生态遥感环境质量监测任务及生物环境质量监测任务圆满完成。严格按照《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和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21〕100号），按时开展各项生态环境监测工作，及时报送各类监测数据及报告。主要用于各类环境质量监测业务工作、土壤有机污染物重点实验室和二噁英实验室的运行维护和各类环保科研课题的研发。”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838.5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3.5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215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印刷费	4	15.5
		邮电费	2	16
		差旅费	10	43.78
		维修（护）费	15	59.24
		租赁费	1.5	4.5
		会议费	1	3
		培训费	1	3
		公务接待费	1.5	5.68
		专用材料费	2	11
		劳务费	100	318
委托业务费	8	61		
其他交通费用	6	19.06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6.5	184.24		
办公费	2	6		
中长期目标	目标1：完成2023年江苏省环境监测方案的要求，完成泰州市内省级环境事权的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调查与评价工作；完成省级生态环境质量考核、环境监察、环境执法等监测技术支持以及区域内环境监测业务指导等。目标2：打造“六五先锋”党建品牌，促进党建与业务融合，力争各项工作走在全省生态环境监测系统前列。目标3：深化国家生态环境科普基地品牌建设，积极开展生态环境科普工作，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全民参与。			

年度目标		科研创新与监测业务实现融合发展，环境质量、污染源与生态状况监测监控深度融合，生态环境监测监控大数据应用日趋成熟，建成国内有影响力的驻市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实现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体系与监测监控能力现代化。做好中心质量体系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负责县区站质量管理，组织开展上岗证考核及能力验证与考核；负责环境质量综合评价及上报，编制环境质量月报及年度质量报告书，做好视频保障工作及信息化管理；做好人员质量技术培训、科研课题开展与管理，做好固定资产管理及能力建设项目推进。基本完成2026年江苏省环境监测方案的要求，完成泰州市内省级环境事权的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调查与评价工作；省级生态环境质量考核、环境监察、环境执法等监测技术支持以及区域内环境监测业务指导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指标值	全年（程）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执行率	=30%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出具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和质控数据	≥1万个	≥2万个
		全年出具水环境质量自动站监测数据	≥50万个	≥100万个
		全年出具水环境手工监测数据	≥2万个	≥4万个
	质量指标	质量控制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数据、专项报告上报及时率	≥95%	≥95%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党群共建	≥3次	≥6次
		开展环保宣教工作	≥1次	≥2次
		为生态环境管理提供有效数据支撑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	及时发现存在环境污染问题，为环境管理提供科学支持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减少污染，为环境执法提供强有力证据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7%	≥97%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仪器设备等能力建设购置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1年	完成时间	2119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00
立项必要性	<p>根据《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实施计划（2016-2020年）》（环监测〔2016〕107号）、《2018年全国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和2018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环办监测函〔2018〕337号）、《关于印发江苏省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组织实施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8〕192号）、《江苏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苏环办发〔2017〕91号）、《生态环境监测质量监督检查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保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圆满完成国家级、省级等监测任务，保障江苏省土壤有机污染物监测重点实验室和二噁英实验室的正常运行，需要增加购置各类监测仪器设备，更好地服务于江苏全省土壤监测事业和全省二噁英监测事业。对照项目任务，及时立项就显得尤为必要。</p>		
实施可行性	<p>根据《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实施计划（2016-2020年）》（环监测〔2016〕107号）、《2018年全国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和2018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环办监测函〔2018〕337号）、《关于印发江苏省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组织实施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8〕192号）、《江苏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苏环办发〔2017〕91号）、《生态环境监测质量监督检查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保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圆满完成国家级、省级等监测任务，保障江苏省土壤有机污染物监测重点实验室和二噁英实验室的正常运行，需要增加购置各类监测仪器设备，更好地服务于江苏全省土壤监测事业和全省二噁英监测事业。对照项目任务，及时立项就显得尤为必要。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现拥有江苏省环保系统第一家也是唯一一家“二噁英监测实验室”、“江苏省环境保护土壤有机污染物监测重点实验室”、“国家环境保护监测方法标准验证实验室”、“国家环保科普基地”、“江苏省环境监测司法鉴定所”和“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拥有一批高层次、高素质的环境监测技术人员，其中研究生以上学历30名（2名博士），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23名，国家“三五人才”7名，国家环保专业青年拔尖人才1名。拥有现代化实验监测用房5000多平方米，固定资产总额达到8000万元，拥有大型分析仪器设备200多台（套），环境监测能力超过700项，其中二噁英监测能力和土壤有机污染物监测能力在全国均处于领先水平。以上足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p>		
项目实施内容	主要用于各类监测仪器设备的购置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8.5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5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专用设备购置	30	48	

中长期目标		(1) 每月按时按质完成泰州辖区内地表水、饮用水、降水、区域补偿、重金属专项监测等样品, 完成国家网地表水采测分离样品等例行监测任务, 维持水中石油类等项目的分析能力, 全年出具例行监测数据约60000个。(2) 保障土壤有机污染物重点实验室和二噁英实验室的正常运行, 维持土壤中石油类测定的前处理分析能力, 全年出具监测数据约1000个。(3) 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要求, 对出具的数据进行严格的质控措施。		
年度目标		为监测溯源分析提供数据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指标值	全年(程)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执行率	=45%	=100%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1台	≤2台
	质量指标	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时间	≤90天	≤90天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购置仪器设备使用率	≥95%	≥9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仪器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率	≥97%	≥97%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自动监测站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2年	完成时间	2120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00
立项必要性	<p>该项目是支撑和引领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需要。一是全力支持打赢“蓝天保卫战”的需要。保障辖区4个国控空气站点和8省控站点的稳定运行，定期分析辖区考核指标浓度变化，通报各市（区）PM2.5、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等指标排名情况，全年要审核空气自动监测数约20多万个，向地方生态环境部门提出工作建议，开展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空气颗粒物组分监测和配合做好固定污染源VOCs源解析工作，精准分析臭氧污染成因及变化规律，为臭氧防治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二是强力支撑打好“碧水保卫战”的需要。每月对辖区内34条河流，56个监测断面开展连续监测，逐月分析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和变化情况，审核上报数据8万余个，编制上报水环境质量周报、月报、快报、简报。三是科学支撑推进“净土保卫战”的需要。在全省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布点方案审核和现场采样工作。该项目是提升生态环境监测支撑水平，加强质量管理的需要。将管理体系的运行与质量管理工作的开展有机结合起来，灵活开展质量监督核查，通过例行检查、不定期抽查、内审、管理评审等方式，对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自动监测站开展全方位、全过程的质量监督检查。</p>		
实施可行性	<p>负责组织开展区域内大气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网、降水、降尘监测、网络建设、数据管理和评价工作；承担区域内大气环境质量实时数据和预报的发布工作；承担大气环境质量专项监测工作及大气污染溯源工作。按照2021年度江苏省驻市环境监测中心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考核要求，驻市中心需配合省中心做好省控空气自动站的运维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内省控空气数据审核、省控站颗粒物手工监测与自动监测比对、臭氧传递溯源等工作，并配合省中心开展省控站点运维交叉检查工作，保障辖区内国省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大气VOCs自动监测站点的正常运行和数据传输。根据《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持续做好大气VOCs手工监测工作，按时传输监测数据，并编制分析报告。按照《2020年全省大气颗粒物组分监测工作方案》，开展颗粒物组分和PM2.5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工作，全年开展颗粒物组分样品分析工作。按照省厅任务，定期开展辖区内空气质量分析，追踪溯源，定期编制专项分析报告。根据《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持续做好辖区酸雨、降尘、硫酸盐化速率采样、分析，按时上报数据。根据《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做好环境空气质量预报工作，并及时编制预警快报。”负责组织开展区域内水环境质量监测工作；承担自动监测网运行管理；承担监测网络建设；承担数据管理和评价工作；承担水环境质量预报的发布工作；承担水环境质量专项监测工作及污染溯源工作。根据《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承担辖区内水环境质量监测工作，包含地表水断面、饮用水源地、区域补偿、规模化灌溉农田退水、城市黑臭水体、底泥等根据《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承担自动监测网运行管理，配合省中心做好水质自动站的运维管理工作，承担辖区数据审核、省控站颗粒物手工监测与自动监测比对、臭氧传递溯源等工作，并配合省中心开展站点运维交叉检查工作，保障自动监测站点的正常运行和数据传输。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质量手工监测管理规定（试行）》（2020年7月）承担监测网络建设，以及水环境质量数据管理和评价工作。根据《江苏省水环境质量监测预警方案（试行）》（2020年5月）承担水环境质量预报的发布工作。根据按照2021年度江苏省驻市环境监测中心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考核要求，以及省厅“首季争优”、“春夏攻坚”等行动方案；承担水环境质量专项监测工作及污染溯源工作。”</p>		
项目实施内容	<p>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拥有一批高层次、高素质的环境监测技术人员，其中研究生以上学历30名（2名博士），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23名，国家“三五人才”7名，拥有现代化实验监测用房5000多平方米，大型分析仪器设备200多台（套），环境监测能力超过700项，根据历年中心工作开展情况，可以承担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按实验室体系运行需要，主要用于实验室资质评审、人员持证上岗、人员培训、仪器检定、能力验证、各类质量专项检查等，保障体系持续有效运行，监测数据的可靠性、准确性。按照省厅布置的方案内容按计划实施，确保2021年的生态遥感环境质量监测任务及生物环境质量监测任务圆满完成。保障泰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省级质控站点、大气VOCs自动监测站正常运行，完成空气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报送、空气站质量控制、颗粒物组分监测等工作。”</p>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40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0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差旅费		2	5
		维修(护)费		0.5	2
		租赁费		1	3
		专用材料费		10	25.52
		劳务费		0.5	1
委托业务费		9.5	40.48		
邮电费		5	18		
中长期目标		保障泰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省级质控站点、大气VOCs自动监测站正常运行,完成空气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报送、空气站质量控制、颗粒物组分监测等工作。实现全市国控省控水站稳定运行,完成水站数据审核及省控水站质量控制。高质量完成水环境质量监测、水环境质量预警以及其他专项监测任务。定期解析生态环境质量现状、成因及变化趋势,及时向省厅、属地政府或生态环境部门提出污染防治工作建议。积极主动开展监测溯源工作,上报各类优质环境质量分析报告,为污染防治攻坚工作提供有力服务支撑。			
年度目标		建成覆盖全市大气、水质自动监测网络并稳定运行,对全市大气、地表水环境质量及趋势作出准确评价及预测,为环境治理提供科学支撑。实现全市国控省控气站、水站稳定运行,完成气站、水站数据审核及省控站点质量控制。完成省厅下达年度监测方案的任务目标;完成生态环境部或省厅下达的专项任务或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执行率	=30%	=100%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动监测数据	≥36.5万个	≥73万个	
	质量指标	常规数据有效率	≥95%	≥95%	
	时效指标	数据在线率	≥98%	≥98%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为经济发展提供生态环境保障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	目标生态环境质量日益改善	明显	明显	

效益指标

双碳目标	生态效益	泰州市PM2.5浓度达到二级标准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优化环境，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7%	≥97%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江苏省地表水水功能区、地下水监测及质控项目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5年		完成时间	2123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立项必要性	本项目为保障省级水功能区正常运行，保证水功能区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从而为水环境治理、决策等提供科学数据支撑。本项目是提升生态环境监测支撑水平，加强质量管理的需要。将管理体系的运行与质量管理工作的开展有机结合起来，灵活开展质量监督核查，通过例行检查、不定期抽查、内审、管理评审等方式，对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自动监测站开展全方位、全过程的质量监督检查。			
实施可行性	土壤环境：国、省土壤风险点位(按照国家、省2022年下达任务数开展，泰州列入“十四五”土壤环境监测方案国家级风险点33个)，共产生数据约1000个；地下水监测：泰州省控监测井18个，每年2次，共产生约1300个监测数据。			
项目实施内容	严格按照《2024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2024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4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和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按时开展各项生态环境监测工作，及时报送各类监测数据及报告。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4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0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专用材料费		40	117	
其他交通费用		0.3	1	
差旅费		0.3	1	
中长期目标	江苏省环境监测方案的要求，完成泰州市内省级环境事权的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调查与评价工作；完成省级生态环境质量考核、环境监察、环境执法等监测技术支持以及区域内环境监测业务指导等。			
年度目标	完成2026年地表水和地下水例行监测任务和专项监测任务；按江苏省环境监测方案的要求，完成泰州市内省级环境事权的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调查与评价工作；完成省级生态环境质量考核、环境监察、环境执法等监测技术支持以及区域内环境监测业务指导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30%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出具地表水和地下水数据和质控数据	≥4000个	≥10000个
	质量指标	质量控制合格率、出具监测数据的正确率	≥95%	≥95%
	时效指标	数据、专项报告上报及时率	≥95%	≥95%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增强监测业务能力水平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	为生态环境管理提供有效数据支撑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	保障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及各专项监测的数据、各类报告按时上报，为环境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减少污染，为生态环境质量保障提供数据支撑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7%	≥97%